

证券代码：920300

证券简称：辰光医疗

公告编号：2026-008

##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82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725.00万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新股），公司股票于2022年12月7日正式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公司此次股票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00.00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0,0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2,621,981.1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2年11月3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7703号）。

公司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25.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5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2,149,787.74元。上述超额配售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3年1月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0024号）。

####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了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募集资金管理和监督等具体内容。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全资子公司上海辰昊超导科技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用途	账户状态
1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31050183360009998888	磁共振系统集成研发产业化及营销升级项目	正常使用
2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121914073010818	科研定制型超导磁体研发项目	本次注销
3	上海辰昊超导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280000008885	科研定制型超导磁体研发项目	本次注销
4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70040122000610694	补充流动资金	已注销

### **三、本次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对募投项目“科研定制型超导磁体研发项目”进行延期，公司结合该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及投资进度，在该项目的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等不发生改变的情况下，将“科研定制型超导磁体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9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募投项目“科研定制型超导磁体研发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存放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银行账号：121914073010818）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银行账号：0301280000008885）的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

为方便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工作，并将募集资金余额 947,791.67 元（包含利息收入）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连同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全资子公司上海辰昊超导科技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均相应终止。

### **四、备查文件**

- (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出具的《撤销单位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
- (二)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出具的《撤销单位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4 日